

##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在公司担保额度内增加担保对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公司担保额度内增加担保对象的议案》。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担保基本情况

##### （一）前次已预计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年4月22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供应商等）申请授信或其他履约义务，同意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或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30亿元，预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等额650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且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同时，在此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按照控股子公司的审议程序决定，控股子公司在其履行审议程序后，及时通知公司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2025年5月20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年6月6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担保额度及担保对象的议案》，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由20亿元增加至2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

由 630 亿元增加至 655 亿元，公司预计提供担保总额由 650 亿元增加至 680 亿元。同时，在被担保对象中增加 3 家子公司。公司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5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担保额度及增加担保对象的议案》，在预计提供担保总额 680 亿元不变的情况下，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由 25 亿元增加至 35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由 655 亿元减少至 645 亿元。同时，在被担保对象中增加 2 家子公司。

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85）、《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04）、《关于增加担保额度及担保对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5）、《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16）、《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61）、《关于调整担保额度及增加担保对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63）、《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75）。

## （二）本次拟增加被担保对象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本次拟在 680 亿元的担保总额度内，在被担保对象中拟增加 2 家子公司——深圳华棠微科技有限公司和系统信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除本次拟增加被担保对象外，本次担保事项的其余内容与《关于调整担保额度及增加担保对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63）一致。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 12 月 21 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次新增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地点  | 法定代表人 | 注册资本          | 主营业务   | 关联关系      |
|----------------------------|-----------------|---|-------|---------------|--|-----------|
| 深圳华棠<br>微科技有<br>限公司        | 2025年11<br>月12日 | 深圳市南山区<br>沙河街道东方<br>社区深湾二路<br>82号神州数码<br>国际创新中心<br>东塔3805 | 陆明    | 5000万元<br>人民币 | 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软件开发；通讯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智能车载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办公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制造；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文化、办公用设备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终端计量设备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 全资子公<br>司 |
| 系统信息<br>科技（香<br>港）有限<br>公司 | 2008年6<br>月26日  | 31/F FORTIS<br>TOWER 77-79<br>GLOUCESTER<br>ROAD WANCHAI  |       | 100万元<br>港币   | 分销IT产品   | 全资子公<br>司 |

## 2、公司与被担保人的相关产权及控制关系

| 被担保公司名称        | 最终合并报表持股 | 直接股东持股比例                                    |
|----------------|----------|---|
| 深圳华棠微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  | 深圳神州数码微电子有限公司 100%                          |
| 系统信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100.00%  | Digital China Marketing & Services Ltd 100% |

## 3、被担保人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人民币）

| 公司名称           | 资产总计     | 短期借款 | 流动负债合计   | 负债合计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 净利润   | 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 资产负债率 |
|----------------|----------|------|----------|----------|-----------|------|-------|-------|----------|-------|
| 系统信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5,350.85 | 0.00 | 7,313.18 | 7,313.18 | -1,962.32 | 0.00 | -3.30 | -3.30 | 0.00     | 137%  |

深圳华棠微科技有限公司为2025年11月新设立公司，无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数据。

## 4、被担保人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人民币）

| 公司名称           | 资产总计     | 短期借款 | 流动负债合计   | 负债合计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 净利润   | 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 资产负债率 |
|----------------|----------|------|----------|----------|-----------|-------|-------|-------|----------|-------|
| 系统信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5,212.51 | 0.00 | 7,075.44 | 7,075.44 | -1,862.94 | 50.30 | 49.85 | 49.85 | 0.00     | 136%  |

深圳华棠微科技有限公司为2025年11月新设立公司，无2025年9月30日的财务数据。

## 5、上述被担保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本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与业务相关方共同协商确定。

公司在本次审议事项的有效期内提供的担保，授权公司董事长、联席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为代理人签署相关业务文件，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不再逐笔审议。

### **四、董事会意见**

1、为满足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本次在担保额度内增加担保对象，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的担保资源。该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有利于增强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及股东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2、包含本次新增的2家被担保对象在内，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资信良好，经营状况正常，未发生过逾期无法偿还的情形，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各下属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决策各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能够掌握与监控其资金流向和财务变化情况，公司可以定期或不定期实施内部审计以防范和控制风险。本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3、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审议的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增加担保对象，除本次拟增加被担保对象外，本次担保事项的其余内容与《关于调整担保额度及增加担保对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63）一致。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为652.45亿元，担保实际占用额为278.4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1.2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